

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分層負責明細表

113.04.29.校務會議修訂

單位	主管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協/會辦單位	備註	
	項 目	內 容	第四層 (承辦人)	第三層 (組長)	第二層 (主任)	第一層 (校長)			
教務處	教學	一、規劃與彙整全校課程計畫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召開課程審議委員會			擬辦	核定			
		三、教師課務安排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兼課教師安排及鐘點費彙計		擬辦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五、調補課代課業務安排及鐘點費彙計		擬辦	核定		人事室 會計室		
		六、學習評量規劃與發展				擬辦	核定		
		七、課後照顧班相關業務		擬辦	審核	核定			
		八、編排日課表及作息時間表		擬辦	審核	核定			
		九、人力資源網資料維護		擬辦	核定				

單位	主管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協/會辦單位	備註
	項 目	內 容	第四層 (承辦人)	第三層 (組長)	第二層 (主任)	第一層 (校長)		
教務處	教學	十、模擬考之考程安排事項		擬辦	核定			
		十一、查閱教室日誌		擬辦	核定			
		十二、查閱工作本作業		擬辦	核定			
		十三、規劃九年級課後輔導事宜			擬辦	核定		
		十四、教師授課巡堂事項				擬辦	核定	學生事務處 總務處 輔導室
		十五、規劃教師社群運作				擬辦	核定	
		十六、規劃教學觀課輔導				擬辦	核定	
		十七、辦理實習教師實習業務				擬辦	核定	
		十八、承辦教學視導業務				擬辦	核定	
		十九、課程研究發展與評鑑				擬辦	核定	

單位	主管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協/會辦單位	備註
	項 目	內 容	第四層 (承辦人)	第三層 (組長)	第二層 (主任)	第一層 (校長)		
教務處	教學	二十、規劃教師進修研習事宜			擬辦	核定		
		二十一、規劃校內備課與聯合備課事宜			擬辦	核定		
		二十二、辦理教師研習護照登錄事宜			擬辦	核定		
		二十三、辦理課後照顧班招生		擬辦	核定			
		二十四、辦理課後照顧班教師甄選事宜			擬辦	核定		
		二十五、課後照顧班鐘點費彙計		擬辦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二十六、課後照顧班課程教學管理		擬辦	核定			
		二十七、彙整全校行事曆			擬辦	核定		
		二十八、辦理教師甄試業務			擬辦	核定	人事室	教評會
		二十九、辦理教學環境布置相關事宜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十、教學設備與設施之規劃與管理		擬辦	審核	核定		

單位	主管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協/會辦單位	備註	
	項 目	內 容	第四層 (承辦人)	第三層 (組長)	第二層 (主任)	第一層 (校長)			
教務處	教學	三十一、擬訂教具及專科教室管理辦法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十二、定期檢查紀錄體育遊戲器材之安全性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十三、圖書室管理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十四、發行學校刊物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十五、教育部推動實驗教育計畫				擬辦	核定		
		三十六、藝起來尋美_美感體驗教育計畫				擬辦	核定		
		三十七、藝術領域教學深耕實施計畫				擬辦	核定		
		三十八、美感沙龍講座_美感教育計畫				擬辦	核定		
		三十九、外籍英語教學人員計畫				擬辦	核定		
		四十、姊妹校互惠機制實施計畫				擬辦	核定		
		四十一、部分領域課程雙語教學實施計畫				擬辦	核定		
		四十二、食農教育推動計畫				擬辦	核定		

單位	主管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協/會辦單位	備註
	項 目	內 容	第四層 (承辦人)	第三層 (組長)	第二層 (主任)	第一層 (校長)		
教務處	教學	四十三、新竹市華德福實驗教育教師培育計畫			擬辦	核定		
		四十四、海外青年英語服務營計畫			擬辦	核定		
		四十五、庫柏蒂諾姊妹市交換生計畫			擬辦	核定		
	註冊	一、辦理學生入學招生事宜			擬辦	核定		
		二、建立新生學籍資料與學期初名冊報府事宜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辦理學生轉出、轉入、休學、復學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學生事務處 總務處 輔導室	
		四、管理權校學生名冊更新，含新生、轉學生、畢業生		擬辦	核定			
		五、管理學生學籍資料及畢業生各項資料與相關報表		擬辦	審核	核定		
		六、核發在學成績證明書、在學證明書		擬辦	審核	核定		
		七、學生資源網資料維護		擬辦	核定			

單位	主管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協/會辦單位	備註
	項 目	內 容	第四層 (承辦人)	第三層 (組長)	第二層 (主任)	第一層 (校長)		
教務處	註冊	八、辦理功勳子女及貧困、原住民學生就學優待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九、各項獎助金申請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核發畢業證書及彙整優秀畢業生授獎清冊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一、辦理多元入學各項業務、會考考場服務事項，以及模考前各項聯繫事宜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二、學生國民身分證之請領辦理事宜		擬辦	核定			
		十三、管理期末學習評量成果之輸出		擬辦	核定			
		十四、校園網路管理與維護		擬辦	核定			
		十五、學校網站建置管理與維護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六、學校網頁定期更新與充實		擬辦	核定			
		十七、學校電腦軟、硬體維護		擬辦	核定			

單位	主管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協/會辦單位	備註
	項 目	內 容	第四層 (承辦人)	第三層 (組長)	第二層 (主任)	第一層 (校長)		
教務處	註冊	十八、擬訂電腦教室管理使用要點及其布置管理與維護		擬辦	核定			
		十九、管理教師帳號，以及學生帳號		擬辦	核定			
		二十、辦理數位精進學習計畫相關業務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十一、彙整各處室學年度之公務填報系統資料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學生事務處	生教	一、生活教育實施計畫之擬訂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二、導師制度實施狀況調查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人事室	
		三、導師會報相關事宜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導師代理相關事宜		擬辦	審核	核定		
		五、新生始業輔導、親師生見面會、親子工作日實施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六、配合校外會辦理校外聯合巡查工作		擬辦	核定			

單位	主管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協/會辦單位	備註	
	項 目	內 容	第四層 (承辦人)	第三層 (組長)	第二層 (主任)	第一層 (校長)			
學生事務處	生教	七、愛心導護商店業務		擬辦	核定				
		八、主動與警察局少年隊聯繫青少年管教事宜及尋求社會資源。			擬辦	核定			
		九、指導學生在校服務學習工作			擬辦	核定			
		十、辦理社團、課外活動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一、學生日常生活表現評量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二、規劃校際、校內各項教育活動、農場實習工作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十三、規劃四季慶典、校慶、畢業典禮、月集會等活動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十四、規劃班級家長會事宜	導師			擬辦	核定		
		十五、規劃家長志工制度				擬辦	核定		
		十六、友善校園、正向管教宣導與研習				擬辦	審核	核定	

單位	主管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協/會辦單位	備註
	項 目	內 容	第四層 (承辦人)	第三層 (組長)	第二層 (主任)	第一層 (校長)		
學生事務處	生教	十七、防毒守門員計畫申請、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宣導與研習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八、防制人口販運、反詐騙宣導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九、學生各項章則之擬訂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十、學生生活規範輔導、學生生活問卷處理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十一、兒童權利公約、法治教育之實施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十二、處理學生請假、曠課、缺席事宜。適時依規通報中輟系統	擬辦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二十三、建立學生意外事件預防及處理機制	擬辦		審核	核定		護理師
		二十四、處理學生糾紛、違規及其他偶發事件，並即時通報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十五、辦理學生獎懲事宜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十六、學生輔導管教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輔導室 導師			

單位	主管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協/會辦單位	備註
	項 目	內 容	第四層 (承辦人)	第三層 (組長)	第二層 (主任)	第一層 (校長)		
學生事務處	生教	二十七、辦理親師生交通安全教育與研習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十八、學生路隊編排與宣導		擬辦	核定			
		二十九、家長接送區規劃與宣導		擬辦	核定			
		三十、辦理導護輪值要點擬訂		擬辦	核定			
		三十一、遺失物處理		擬辦	核定			
		三十二、學生重大偶發事件之處理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三十三、校安通報系統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三十四、性別平等、霸凌案件檢舉之受理、通報及調查處理		擬辦	審核	核定	輔導室	
		三十五、性別平等環境檢視與建置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三十六、規劃校園安全地圖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單位	主管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協/會辦單位	備註
	項 目	內 容	第四層 (承辦人)	第三層 (組長)	第二層 (主任)	第一層 (校長)		
學生事務處	生教	三十七、全民國防教育、學生防空防護防震防災宣導及演練訓練		擬辦	審核	核定	總務處	
		三十八、上放學路口之管理與維護學生安全事宜		擬辦	審核	核定	總務處	
		三十九、山野計畫申請與推動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十、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體衛	一、各種體育章則之擬訂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體育教學及研究計畫之擬訂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三、規劃設置體育及遊戲器材		擬辦	核定			
		四、運動場地及體育設備之申請、管理與維護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總務處 會計室	
		五、辦理學生體能測驗及體育成績考查、統計及報告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六、學生體育社團之編組及指導事項		擬辦	核定			

單位	主管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協/會辦單位	備註
	項 目	內 容	第四層 (承辦人)	第三層 (組長)	第二層 (主任)	第一層 (校長)		
學生事務處	體衛	七、全校體適能與游泳能力推動與檢測、游泳教學經費申請		擬辦	審核	核定		
		八、體育獎勵(助)金之申辦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九、辦理全校師生各項體育活動、古奧運動會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十、各種環境衛生章則之擬訂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十一、校園環境衛生維護與消毒工作		擬辦	核定		總務處	
		十二、規劃各班環境整潔區域，並督導學生整潔工作		擬辦	核定			
		十三、環保、環境教育擬訂、宣導及推動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十四、資源回收與垃圾分類宣導與執行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十五、衛生保健計畫之擬辦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總務處	護理師
十六、學生團體平安保險業務之擬辦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總務處 會計室	護理師		

單位	主管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協/會辦單位	備註
	項 目	內 容	第四層 (承辦人)	第三層 (組長)	第二層 (主任)	第一層 (校長)		
學生事務處	體衛	十七、舉辦學生健康檢查與追蹤矯治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護理師
		十八、施行傳染病預防接種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護理師
		十九、流行性疾病(如登革熱等)防治宣導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護理師
		二十、學生健康資料管理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護理師
		二十一、處理教職員工及學生意外傷害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總務處 教務處	護理師
		二十二、特殊疾病個案資料建檔追蹤管理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輔導室	護理師
		二十三、健康中心管理，藥品衛材之申購、點收與保管，儀器保養與修繕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護理師
		二十四、健康促進學校計畫之申請與推動		擬辦	審核	核定	護理師	
		二十五、學生齟齒防制經費申請與推動		擬辦	審核	核定	護理師	
		二十五、多元生理用品推動方案及措施計畫經費之申請與推動		擬辦	審核	核定	護理師	

單位	主管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協/會辦單位	備註
	項 目	內 容	第四層 (承辦人)	第三層 (組長)	第二層 (主任)	第一層 (校長)		
學生事務處	體衛	二十六、學校食品安全督導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十七、學校營養午餐督導及教育宣導	擬辦		審核	核定	導師	午餐秘書
		二十八、貧困生午餐補助	擬辦		審核	核定		午餐秘書
		二十九、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導師	一、出席導師會報會議、教師會議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辦理班級家長會相關事宜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其他有關導師業務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輔導國中生升學相關事宜	擬辦		審核	核定		
		五、指導學生學生上學、晨間活動、午餐用餐、午間靜息、打掃、放學及各種集會			核定			
		六、實施學生生活與輔導活動			核定			

單位	主管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協/會辦單位	備註
	項 目	內 容	第四層 (承辦人)	第三層 (組長)	第二層 (主任)	第一層 (校長)		
學生事務處	導師	七、實施學生家庭訪問並做紀錄		核定				
		八、協助學生註冊、班級各項收費事宜		核定				
總務處	文書	一、典守學校印信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公文之收發、登記、編號、摘要、分辦等事宜。	擬辦		核定			
		三、文書處理辦法之擬定與修正。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公文保密及文件歸檔與保管、銷毀等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五、校務會議、行政會報或全校性會議準備及紀錄整理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六、辦理公文稽催事項	擬辦		核定			
		七、檔案保存修護、檢調、應用及庫房安全管理	擬辦		審核	核定		
		八、檔案之點收、立案、編目、整理裝訂及保管。立卷。	擬辦		審核	核定		

單位	主管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協/會辦單位	備註
	項 目	內 容	第四層 (承辦人)	第三層 (組長)	第二層 (主任)	第一層 (校長)		
總務處	文書	九、檔案之清查、銷毀及移轉。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十、公報、信件、包裹、傳真收發及管理等事項	擬辦		核定		各處室	
		十一、校長交接及交接清冊之彙辦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十二、不屬各處室公文處理事項	擬辦		審核			
		十三、年度行事曆彙整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十四、校外單位誌慶及文書製作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十五、重大活動邀請卡、謝函製作與發送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十六、辦理公文報表及公文檢核結果簽報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七、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總務處	事務	一、各項庶務章則之擬訂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單位	主管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協/會辦單位	備註
	項 目	內 容	第四層 (承辦人)	第三層 (組長)	第二層 (主任)	第一層 (校長)		
總務處	事務	二、布置校舍場地及美化環境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三、計畫及監督校舍建築及整修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四、校產管理事項	擬辦		核定			
		五、各項設備與辦公用品購辦保管及分發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六、編造財產目錄及其增減登記	擬辦		核定		會計室	
		七、工友管理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人事室	
		八、電話、水電之管理。	擬辦		審核	核定		
		九、教職員工請領交通費	擬辦		審核	核定	人事室 會計室	
		十、警衛保安全管理	擬辦		核定			
		十一、校舍、場地管理維護及開放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學生事務處 會計室	

單位	主管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協/會辦單位	備註
	項 目	內 容	第四層 (承辦人)	第三層 (組長)	第二層 (主任)	第一層 (校長)		
總務處	事務	十二、會議場地之布置準備事項	擬辦		核定			
		十三、協助辦理家長會相關事宜。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四、消防安全管理業務之擬辦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十五、天然災害受災民眾緊急安置之擬辦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十六、公共建物安全檢查申報與維護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七、辦理教育儲蓄戶、教育發展基金會業務。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十八、能源耗用規劃與節約措施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十九、校園安全之擬辦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學生事務處	
		二十、校園美化綠化之擬辦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學生事務處	
		二十一、全校防災業務規劃與執行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單位	主管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協/會辦單位	備註
	項	目	內	容	第四層 (承辦人)	第三層 (組長)		
總務處	事務	二十二、教室辦公室所之設備維護與檢修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二十三、各項工程及採購招標、履約管理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二十四、物品之採購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二十五、擔任防火管理人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十六、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出納	一、現金出納保管登記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二、公庫現金票據及有價證券之保管出納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三、填具收款收據送金簿及公庫支票保管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四、編製現金結存表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五、員工薪津請領發放及扣解捐款貸款保險費福利金互助金等解繳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人事室	

單位	主管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協/會辦單位	備註
	項 目	內 容	第四層 (承辦人)	第三層 (組長)	第二層 (主任)	第一層 (校長)		
總務處	出納	六、暫收暫付預付墊付款項之收付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七、代辦費之收支保管與課業雜費之收費存解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八、公庫支票及領款之會簽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九、各類所得稅扣繳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零用金保管及支付事項	擬辦		核定		會計室	
		十一、學生代收代辦費收取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十二、兼代課鐘點費、獎勵金、退休給與、各項補助費之發放	擬辦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人事室	
		十三、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輔導室	輔導	一、擬定輔導工作推行計畫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召開各項輔導會議並執行各項會議決議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單位	主管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協/會辦單位	備註
	項 目	內 容	第四層 (承辦人)	第三層 (組長)	第二層 (主任)	第一層 (校長)		
輔導室	輔導	三、辦理學生個案輔導、小團體輔導、班級輔導及畢業生生涯輔導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專輔
		四、辦理兒童個案研討、班級研討		擬辦	核定		學生事務處 教務處	
		五、辦理班級輔導活動之規劃實施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專輔
		六、辦理學生生涯發展教育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專輔
		七、辦理生命教育、性別平等教育、家庭教育等相關事宜		擬辦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學生事務處	
		八、辦理家庭暴力防治、兒少保護、自傷自殺防治、性侵害、性騷擾防		擬辦	審核	核定	學生事務處	
		九、辦理教師輔導知能研習		擬辦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十、辦理與推廣認輔教師、志工等工作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一、校內外輔導資源及網絡整合與應用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二、中輟生之追蹤與輔導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學生事務處	專輔

單位	主管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協/會辦單位	備註
	項 目	內 容	第四層 (承辦人)	第三層 (組長)	第二層 (主任)	第一層 (校長)		
輔導室	輔導	十三、高風險、高關懷學生追蹤與輔導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學生事務處	專輔
		十四、執行法定通報與法定宣導		擬辦	審核	核定	學生事務處 教務處	
		十五、學生輔導轉銜之相關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十六、受理學生獎懲之申訴案件		擬辦	審核	核定	學生事務處	
		十七、提供學生及家長華德福高中升學資訊		擬辦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學生事務處	
		十八、國中畢業生生涯發展追蹤		擬辦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十九、擬訂家庭教育計畫並組織及運作家庭教育推行委員會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二十、辦理親職教育		擬辦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二十一、充實輔導諮商室所需之設備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十二、其他有關輔導工作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單位	主管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協/會辦單位	備註
	項 目	內 容	第四層 (承辦人)	第三層 (組長)	第二層 (主任)	第一層 (校長)		
輔導室	資料	一、學生資料之建立、移轉、保管、分析及應用等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輔導相關資訊、資料蒐集及管理		擬辦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學生事務處	
		三、畢業生輔導資料保管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建立各項會議相關檔案資料		擬辦	審核	核定		
		五、各類心理測驗及問卷之實施、運用及管理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專輔
		六、輔導活動教材教具及各項測驗資料申購及保管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七、蒐集管理各種輔導資料、刊物、書籍		擬辦	核定			
		八、家長人才及志工資源管理		擬辦	審核	核定		
		九、學校網站輔導業務資料建置、更新與管理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其他輔導資料有關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單位	主管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協/會辦單位	備註	
	項 目	內 容	第四層 (承辦人)	第三層 (組長)	第二層 (主任)	第一層 (校長)			
輔導室	資料	十一、擬訂學校特殊教育計畫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十二、組織及運作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各處室		
		十三、辦理特殊教育學生推薦、觀察、施測、評估、鑑定、安置、教學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四、擬定特殊教育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送審及實施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特教導師	
		十五、辦理特殊教育學生般酌減人數、特教助理員申請相關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六、推動特殊教育資源班級課程及教學活動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特教導師	
		十七、辦理特殊教育學生課後安親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八、辦理特殊教育教材、教具之申購及保管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九、辦理特殊教育學生各項補助計畫及輔具申請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十、推廣友善校園，辦理學生特教相關宣導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單位	主管項目及內容		決行權責				協/會辦單位	備註
	項 目	內 容	第四層 (承辦人)	第三層 (組長)	第二層 (主任)	第一層 (校長)		
輔導室	資料	二十一、規劃提供特殊需求學生無障礙設施與相關設備		擬辦	審核	核定	總務處	
		二十二、辦理特殊教育學生獎助金及補助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十三、特殊教育學生評量及特殊考場安排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二十四、辦理教師、家長特殊教育知能研習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教務處	
		二十五、提供特殊教育之相關諮詢與輔導		擬辦	核定			
		二十六、其他特殊教育相關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